

2009

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考试 应试指南

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编
云南省城市建设培训中心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



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考试

应试指南

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编
云南省城市建设培训中心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
· 昆明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考试应试指南/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云南省城市建设培训中心编. —昆明: 云南科技出版社, 2009. 5

ISBN978 - 7 - 5416 - 3277 - 8

I. 建… II. ①云… ②云… III. 建筑工程 - 工程造价 - 工程技术人员 - 资格考核 - 自学参考资料 IV. TU7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81051 号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云南新闻出版大楼 邮政编码: 650034)

云南商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34.5 字数: 800 千字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000 册 定价: 128.00 元

前 言

为了加强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专业技术队伍的建设，特别是着重提升技术人员的实作技能，我们委托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和云南省城市建设培训中心共同编写了《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考试应试指南》（2009年版）。

本书是依据最新的《云南省“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考试大纲》（以下简称《大纲》）、《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系列教材》（2006年版）（以下简称《教材》），“云南省2003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以下简称“2003版计价依据”）及云南省现行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相关规定，在总结了历年考试培训情况的基础上，博采众长，提炼考生应试的经验，精心组织编写的。

本书的第一个特点是在编写中采用教、学、练结合的方式。本书专门针对造价员资格考试的特点总结出了一套理解、记忆、掌握、运用应试知识点的学习规律，并加以系统的整理和归类。要求所梳理的知识要点能最大限度地满足当前建设工程造价从业技能的需求，尽可能地就造价学科常见的难点问题做到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解析，同时，通过大量的案例解析及练习，可以帮助考生提高造价技术实作技能。

本书的第二个特点是务求提高考生的应试能力。考生或培训或自学，在全面掌握培训教材的基础上，再阅读本书，可以实现《教材》和定额“从厚到薄”的融会贯通，完成学习的梳理、升华，进而达到知识更系统、更完整、更清晰，应试能力更强的目的。

本书的第三个特点是注重培养考生正确的解题思路与方法。本书针对各部分知识详列了例题解析和习题选编等两项内容，以期通过例题解析帮助考生掌握试题体例及答题要求，培养其较为全面的、客观的造价思维习惯；同时，精选的习题选编可以使考生在练习后更加深入、扎实地理解教材内容，进一步熟悉、掌握工程计量、计价的规则方法和规范流程。

总之，本书作为建设工程造价资格考试的辅导资料，是以提升考生的备考能力为指导思想，以方法正确、技巧多样、捷径优化为特点，辅之以编者的经验总结传授和疑、难、重点专业透彻解析，有助于考生更好地熟悉和掌握《教材》和“2003版计价依据”的内容，对考生备考有一定的指导作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标准定额处

2009年5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工程造价管理概论与相关知识	(1)
第一单元 工程造价管理概论	(1)
第二单元 法的基础理论	(18)
第三单元 民法相关知识	(26)
第四单元 合同法与相关合同示范文本	(31)
第五单元 《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解读	(75)
第六单元 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司法解释	(83)
第七单元 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及价款结算相关规定	(106)
第八单元 云南省造价管理措施要点解读	(114)
第九单元 计算机技术在工程造价管理中的应用	(126)
第二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定额与造价确定	(128)
第一单元 基础知识概述	(128)
第二单元 工程建设定额与单价	(141)
第三单元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计价模式	(160)
第四单元 建设项目决策和设计阶段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	(173)
第五单元 建设工程施工招投标与合同价款的确定	(182)
第六单元 工程价款计算	(192)
第七单元 竣工决算的编制和竣工后保修费用的处理	(200)
第八单元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要点解析	(208)
第九单元 云南省贯彻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的具体规定	(225)
第三部分 建筑识图与工程技术	(239)
第一单元 建筑识图	(239)
第二单元 建筑构造	(251)
第三单元 建筑材料	(264)
第四单元 建筑施工	(279)
第五单元 《建筑识图与工程技术》教材习题参考答案	(288)
第四部分 建筑工程计量与定额应用	(297)
第一单元 云南省 2003 版建筑及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辑要	(298)
第二单元 云南省 2003 版建筑工程施工措施定额内容辑要	(361)
第三单元 建筑及装饰装修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归类一览表	(371)

第四单元	消耗量定额工程量与工程量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对比表	(391)
第五单元	建筑面积计算规则辑要	(398)
第六单元	例题解析	(405)
第七单元	习题选编	(418)
第五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案例解析	(448)
第一单元	建筑工程计量	(450)
第二单元	安装工程计量	(501)
第三单元	建安工程计价	(508)
附录	常用面积、体积、钢筋理论长度计算公式	(538)
后记		(546)

第一部分 工程造价管理概论与相关知识

第一单元 工程造价管理概论

学习要点

1. 工程造价管理的含义。
2. 全面造价管理的定义及内容。
3. 我国工程造价管理体制的建立、改革，管理的目标、任务、基本内容，以及组织形式。
4. 国外工程造价管理的特点。
5.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
6. 造价员管理制度。
7. 造价咨询及其管理制度。

要点集成

1. 工程造价管理的两种含义

工程造价管理概念

工程造价管理	含义	定义	管理范畴	宏/微观层次的管理	备注
	建设工程投资费用管理	为了实现投资的预期目标，在拟定的规划、设计方案的条件下，预测、确定和监控工程造价及其变动的系统活动。	投资管理范畴	宏观层次——投资费用管理。 微观层次——项目投资费用管理。	主要是业主方实施。
	建设工程价格管理	详见层次栏	价格管理范畴	宏观层次——政府利用法律、经济和行政手段对价格进行管理和调控，通过市场管理规范市场主体价格行为的系统活动。 微观层次——生产企业进行的成本控制、计价、定价和竞价的系统活动。	宏观层次管理根据社会经济发展要求实施。 微观层次管理为实现企业管理目标实施。

政府具有双重管理职能。一是承担一般商品价格的调控职能(宏观);二是在政府投资项目上承担微观主体的管理职能(微观)。要行使好职能必须区分不同的管理职能,制定不同的管理目标,采用不同的管理方法。

2. 全面造价管理

全面造价管理内容简介

全面造价管理		有效地使用专业知识和专门技术去计划和控制资源、造价、盈利和风险。[国际全面造价管理促进会(AACE-I)给出的定义]
包括内容	全寿命期造价管理	对项目建设前期、建设期、使用期及拆除期各个阶段的成本进行管理。
	全过程造价管理	造价管理覆盖建设工程前期决策、设计、招投标、施工、竣工验收等各个阶段。
	全要素造价管理	控制工程自身建造成本、工期成本、质量成本、安全与环境成本,实现工程造价、工期、质量、安全、环境的集成管理。
	全方位造价管理	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业主方、设计方、承包方以及有关咨询机构(如造价咨询公司)的共同任务是有效控制建设工程造价。

3. 我国的工程造价管理

我国的工程造价管理知识简介

我国的工程造价管理	沿革	工程造价管理体制建立于建国初期,20世纪50年代,引进了前苏联的概预算定额管理制度,设立了概预算管理部门。50年代后期直至“文革期间”,概预算定额管理工作遭到严重破坏。1977年起,恢复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
	模式转变	传统的概预算定额管理模式转变为工程造价管理模式
	最终目标	建立市场形成价格的机制,实现工程造价管理市场化,形成社会化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与国际惯例接轨。
	体制 改革	<p>1. 重视决策阶段投资估算,提高可研报告估算准确度,发挥控制项目总造价作用。</p> <p>2. 概预算要计算工程造价,影响设计、优化设计,发挥控制造价、合理使用建设资金作用。</p> <p>3. 推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逐步与国际惯例接轨。</p> <p>4. 引入竞争机制,招标方式择优选择,提高建设企业应变、竞争能力,降低工程造价。</p> <p>5. “动态”方法研究和管理工程造价,体现项目投资额时间价值,管理机构公布价格指数、造价指数,建立管理信息系统。</p> <p>6. 改分段管理为“一体化”(投资估算至竣工决算)管理。</p> <p>7. 发展壮大造价咨询机构,建立健全造价师执业资格制度。</p>
	管理 目标	按照经济规律的要求,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形势,利用科学管理方法和先进管理手段,合理地确定造价和有效地控制造价,以提高投资效益和建筑安装企业经营效果。
	任 务	加强工程造价的全过程动态管理,强化工程造价的约束机制,维护有关各方的经济利益,规范价格行为,促进微观效益和宏观效益的统一。
	基本 内容	合理地确定和有效地控制工程造价。
	组 织	政府行政管理系统、企事业单位管理系统、行业协会管理系统。

工程造价管理基本内容详述

建设程序阶段	计价表现形式	作用及其他
项目建议书阶段	初步投资估算	中长期计划和前期工作的控制造价。
可行性研究阶段	投资估算	项目的控制造价。
初步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总概算	拟建项目的最高限额造价。
施工图设计阶段	施工图预算	预算不得超过概算。
招投标阶段	承包合同价	经济合同形式确定的建安工程造价。
工程实施阶段	工程结算价	以合同价为基础,考虑变更和实施过程中的新增工程和费用合理确定。
竣工验收阶段	竣工决算	汇集全部费用,体现实际造价。

相关知识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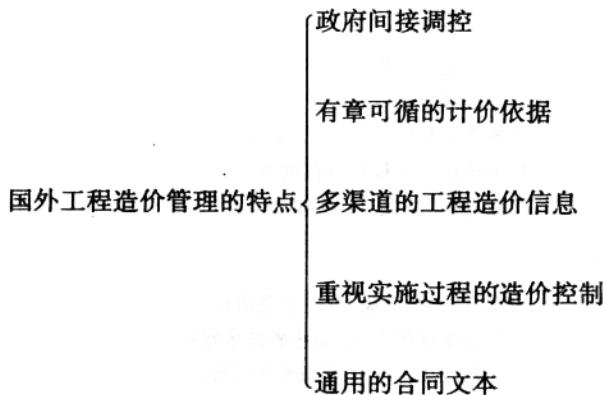
工程造价的合理确定,就是在建设程序的各个阶段,合理地确定投资估算、概算造价、预算造价、承包合同价、结算价、竣工决算价。

工程造价的有效控制,就是在优化建设方案、设计方案的基础上,在建设程序的各个阶段,采用一定方法和措施将工程造价的发生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和核定的造价限额以内。即可简单归纳为:估算控制概算,概算控制预算。有效地控制工程造价应体现三项原则:

1. 以设计阶段为重点的建设全过程造价控制;
2. 主动控制,以取得令人满意的结果;
3. 技术与经济相结合是控制工程造价最有效的手段。

工程造价管理的工作要素有 15 条(略,详见教材 p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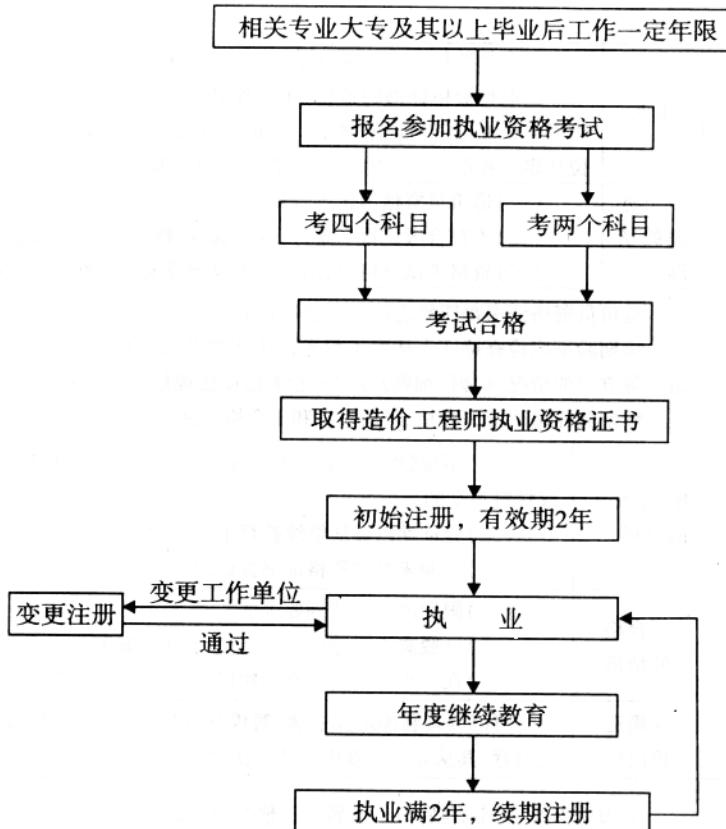
4. 国外工程造价管理的特点



5.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一览

	定义	指经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统一考试合格，并注册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从事建设工程造价活动的人员。
素质要求	职业道德	具有良好的思想修养和职业道德。
	专业技能	以专业知识和技术为基础的工程造价管理方面的实际工作能力。
	身体与精神面貌	健康的身体，勇于钻研和积极进取的精神面貌。
工作能力		独立完成建设、设计方案经济比较，估算、概算、预算、标底、报价、补充定额、造价指数编制与管理，合同价结算和竣工决算管理，对造价变动规律和趋势的分析、预测。
技能结构		具备技术、人文经济和观念等三种技能。
造价工程师	执业要求与范围	<p>造价工程师只能在一个单位执业。执业范围有 7 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的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 (二) 工程概算、工程预算、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三) 工程变更和合同价款的调整及索赔费用的计算。 (四) 建设项目各阶段的工程造价控制。 (五) 工程经济纠纷的鉴定。 (六) 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的编制、审核。 (七) 与工程造价有关的其他事项。
	权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使用造价工程师名称。 (二) 依法独立执行业务。 (三) 签署工程造价文件、加盖执业专用章。 (四) 申请设立工程造价咨询单位。 (五) 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不正当计价行为，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
义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遵守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 (二) 接受继续教育，提高业务技术水平。 (三) 在执业中保守技术和经济秘密。 (四) 不得允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业。 (五) 按照有关规定提供工程造价资料。
职业道德准则	共有 9 条(略，详见教材 p12)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简图

6. 造价员管理制度

建设工程造价员(云南省)管理制度一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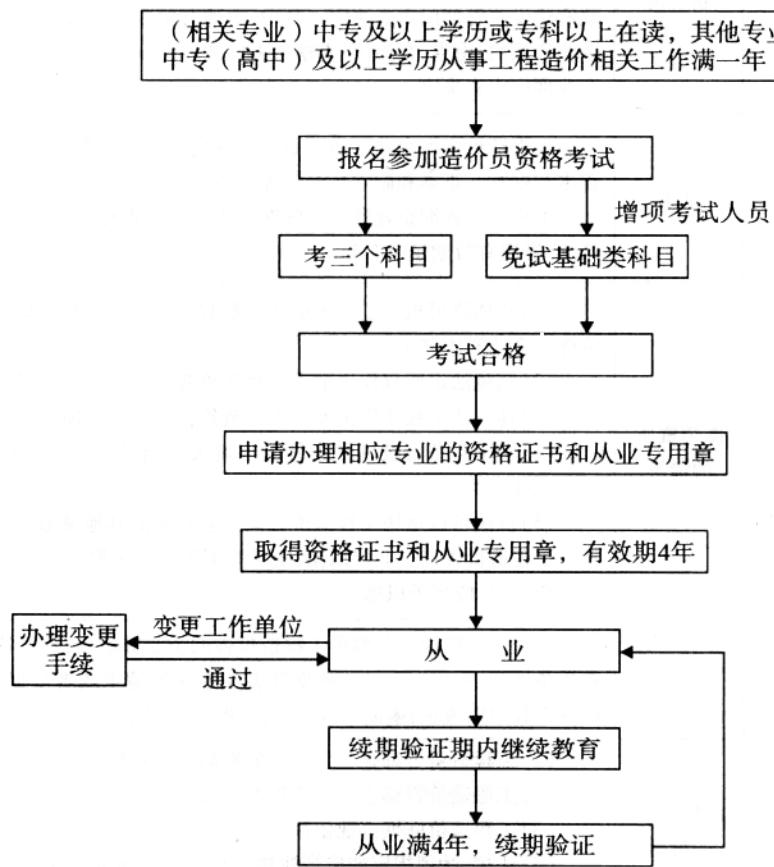
建设 工程 造 价 员 从 业 资 格	定 义	指经过全省统一考试合格,取得《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证书》和从业专用章,或者按照《<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省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规定从外省、专业系统转入我省,从事工程造价业务活动的人员。
	资格认定	造价员资格实行考试认定的制度,造价员资格考试实行全省统考。造价员资格考试根据造价员资格专业类别设置专业科目,考试成绩实行滚动管理,滚动周期为两年。
	土建 专业	从事各类建设项目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园林绿化、市政道路、房屋修缮、土石方、构筑物等单位工程各阶段工程造价的编制与审核工作。
	安装 专业	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管道、电气、设备及工业金属结构安装等单位工程各阶段工程造价的编制与审核工作。

续表

建设 工程 造 价 员	证章管理	申办	凡参加造价员资格考试合格者,可以申请办理相应专业的资格证书。已取得资格证书的造价员,参加其他专业造价员资格考试合格者,可以申请办理资格证书增项。申请办理资格证书人员已受聘于一个单位从事工程造价工作的,可以同时申请办理从业专用章。	
		不予办理的情形	(一)造价员资格考试不合格的。 (二)不符合考试报名条件,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参加考试的。 (三)资格考试合格后,四年内未申请或未获批准办理资格证书的。	
	验 证	造价员资格证书每四年进行一次续期验证。 续期验证应检查持证人从事工程造价工作的业绩、继续教育、从业行为、职业道德等方面的情况,根据《细则》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作出验证结论。 续期验证结论分为合格、限期改正和不合格三种。		
		限期改正的情形	(一)不按《细则》规定进行网络申请并提交续期验证书面材料,或材料不全的。 (二)验证期内参加继续教育不合格的。 (三)到期未参加资格证书验证的。	
		不合格的情形	(一)限期改正未达到要求的。 (二)已脱离工程造价业务岗位,且未办理暂停从业手续的。 (三)在一个验证期内有两次以上(含两次)不良行为记录的。	
	脱离造价岗位	可以办理暂停从业手续,暂停从业期间,造价员应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其从业专用章由省造价协会封存。		
	从业单位变更	分为省内变更、本省转出、外省转入三种类型。造价员在一年时间内只能办理一次省内工作单位变更,若因原单位倒闭、分立、合并或更名,申请人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文件后,不受此期限的限制。		
	管 理	造价员的从业活动应接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造价行业协会监督管理。 造价员只能受聘于一个工作单位,并从事与资格证书专业相符合的工程造价业务。 造价员应当在本人承担的工程造价业务文件上签名、加盖从业专用章,并承担相应的岗位责任。		
	禁止行为	(一)私自涂改资格证书。 (二)同时在两个(含两个)以上单位以造价员名义从业,或者分别以注册造价工程师和造价员名义在不同单位执业、从业。 (三)允许他人以自己名义从业或转借从业专用章。 (四)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部门计价规定以及诚信原则编制并签署工程造价文件。 (五)玩忽职守、违反工程造价行业计价规范和规程规定,粗制滥造工程造价文件。 (六)泄露从业过程中获知的当事人商业和技术秘密。 (七)与当事人串通牟取不正当利益。 (八)法律、法规、规章禁止的其他行为。		

续表

继续教育	造价员在每个续期验证期内应接受不少于 40 学时的继续教育。造价员继续教育培训使用省造价协会编制的全省统一教材。
建设工程造价员 自律规定	<p>(一)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忠于职守,恪守职业道德,自觉抵制商业贿赂。</p> <p>(二) 应遵守工程造价行业的技术规范和规程,保证工程造价业务文件的质量。</p> <p>(三) 应保守委托人的商业秘密。</p> <p>(四) 不准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业。</p> <p>(五) 与委托人有利害关系时,应当主动回避。</p> <p>(六) 接受继续教育,提高专业技术水平。</p> <p>(七) 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不正当计价行为,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p>



云南省造价员从业资格制度简图

7. 工程造价咨询及其管理制度

工程造价咨询及其管理制度一览

工 程 造 价 资 质 咨 询	定义	<p>指面向社会接受委托,承担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中的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决算、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以及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业务工作。</p> <p>在国民经济产业分类中属于第三产业,具有服务、引导、联系等三项社会功能。</p>	
	等级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等级分为甲级、乙级	
	许可	申办甲级资质	应当向申请人工商注册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有关专业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国务院有关专业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材料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并将初审意见和全部申请材料报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
		新申请资质	其资质等级按照乙级资质标准中的前 9 项核定为乙级,设暂定期一年。申请乙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审查决定。其中,申请有关专业乙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商同级有关专业部门审查决定。
	资质	证书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由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统一印制,分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有效期为 3 年。资质有效期届满,准予延续的,资质有效期延续 3 年。</p>
	管理	撤销资质的情形	<p>(1) 资质许可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作出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p> <p>(2) 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p> <p>(3) 违反法定程序作出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p> <p>(4) 对不具备行政许可条件的申请人作出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p> <p>(5) 依法可以撤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其他情形。</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应当予以撤销。</p>
		撤回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取得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后,不再符合相应资质条件的,资质许可机关根据利害关系人的请求或者依据职权,可以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可以撤回其资质。
		注销资质的情形	<p>(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有效期满,未申请延续的。</p> <p>(2)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被撤销、撤回的。</p> <p>(3)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终止的。</p> <p>(4) 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其他情形。</p>

续表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企 业	概念	<p>接受委托,对建设项目投资、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提供专业咨询服务的企业。</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应当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不受行政区域限制。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乙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工程造价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应当自承接业务之日起 30 日内到建设工程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p>
	业务范围	<p>(一)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p> <p>(二)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p> <p>(三)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p> <p>(四)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p> <p>(五)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在承接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时,应当与委托人订立书面工程造价咨询合同。</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与委托人可以参照《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合同一般包括下列主要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当事人的名称、地址。 (2)咨询项目的名称、委托内容、要求、标准。 (3)履行期限。 (4)咨询费、支付方式和时间。 (5)违约责任和纠纷解决方式。 (6)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合同与履行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从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出具工程造价成果文件,工程造价成果文件应当由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加盖有企业名称、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的执业印章,并由执行咨询业务的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p>

续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信用制度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向资质许可机关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档案信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档案应当包括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基本情况、业绩、良好行为、不良行为等内容。违法行为、被投诉举报处理、行政处罚等情况应当作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不良记录记入其信用档案。任何单位和个人均有权查阅信用档案。
	法律责任	法律责任的内容主要是区分“资质申请或取得的违规责任”、“经营违规的责任”和“其他违规责任”等不同情况,同时规定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理或处罚条款。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等级标准一览

资质标准	甲 级	乙 级
技术负责人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业年限从业 15 年以上,并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业年限从业 10 年以上,并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专职专业人员(含以下三项)	≥20 人	≥12 人
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16 人	≥8 人
造价工程师	≥10 人	≥6 人
其他人员	具有从事工程造价专业工作的经历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50 万元
造价工程师占企业出资人的比例,其出资额占企业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	≥60% , ≥60%	≥60% , ≥60%
造价咨询营业收入累计	(近 3 年)≥500 万元	(暂定期)≥50 万元
专职专业人员劳动合同与人事关系	企业与专职专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且专职专业人员符合国家规定的执业年龄(出资人除外),人事档案关系由国家认可的人事代理机构代为管理。	
办公场所	固定,办公建筑面积 $10m^2$ /人	
制 度	技术档案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制度齐全	
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手续	企业为专职专业人员办理,手续齐全	
其他	已取得乙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满 3 年;在申请核定资质等级之日前 3 年无违规行为。	在申请核定资质等级之日前无违规行为。

考点分析

本单元知识点考题型式为选择题。通常考核的重点内容集中在工程造价管理的含义,我国工程造价管理体制的建立、改革,管理的目标、任务、基本内容以及组织形式,造价员管理制度等知识点;对全面造价管理的定义及内容、国外工程造价管理的特点、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造价咨询及其管理制度等知识点也会进行必要的考核。

特别要提请学员注意:

一是要区分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和造价员从业管理制度,区分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和业务承接范围。

二是要熟悉相关文件中的年限、工作日等规定。

知识联系

学习本单元的内容时,应在阅读《工程造价管理概论与相关法规》第一章内容的基础上参阅以下规章和文件: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设部第149号部令)

《造价工程师注册管理办法》(建设部第75号部令)

《关于建设部机关直接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有关规定和内容的公告》(建设部公告第278号)

《关于印发〈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中价协[2006]13号)

《〈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省实施细则》(云建价协[2008]4号)

《关于由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归口做好建设工程概预算人员行业自律工作的通知》(建标[2005]69号)

例题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1. 生产企业在掌握市场价格信息的基础上,为实现管理目标而进行的成本控制、计价、定价和竞价活动是指(D)。

- A. 建设工程投资费用管理宏观层次的内容
- B. 建设工程投资费用管理微观层次的内容
- C. 建设工程价格管理宏观层次的内容
- D. 建设工程价格管理微观层次的内容

解题要点:注意区分工程造价管理的两种含义,以及每个含义下宏、微观不同的管理层次。

2. 加强工程造价的全过程动态管理,强化工程造价的约束机制,维护有关各方的经济利益,规范价格行为,促进微观效益和宏观效益的统一。这个表述是指(B)。

- A. 工程造价管理的目标
- B. 工程造价管理的任务
- C. 工程造价管理的内容
- D. 工程量清单计价的特点

解题要点:工程造价管理的目标表述是“按照经济规律的要求,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